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23年9月15日

股东大会须知

为保障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的议事效率，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须在会议召开前1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以及参会回执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如股东（或股东代表）欲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五、为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在就股东的问题回答结束后，即进行现场表决。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赞成”、“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该项表决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六、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七、公司聘请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八、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九、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股东大会议程

时间：2023年9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时30分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安宁北里8号北京泰山饭店

召集人：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主持：董事长邹涛先生

一、大会主持人邹涛先生宣布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并致辞。

二、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代表股份数情况。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内容包括：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修订〈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四、与会股东对公司上述议案逐项进行审议。

五、与会股东推举计票、监票人员。

六、与会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七、统计表决票，宣读表决结果。

八、大会主持人宣读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九、与会代表在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盖章。

十、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一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利息人民币53,479.4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2.20%。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二

关于修订《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已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股本总数由461,264,990股增加至461,720,522股。

鉴于此，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具体拟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126.499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6,126.499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172.0522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6,172.0522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after 办理《公司章程》备案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23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金山办公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